

政務人員溢領與追繳情形一覽(按社團區分)

依「公職人員年資併社團專職人員年資計發退離給與處理條例」規定，由政務人員退離給與之支給機關(本部或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會)以書面處分向各領受人及相關「社團」追繳溢領之退離給與。經本部清查返還情形，截至民國 108 年 1 月 31 日為止，各領受人及相關「社團」返還溢領退離給與概況如下：

單位：新台幣萬元

編號	社團名稱	溢領金額	領受人或社團返還金額	尚未返還金額
1	中國國民黨各級黨部	228 萬	228 萬	0
2	中華民國民眾服務總社及其分社	1,925 萬	1,532 萬	393 萬
3	中國青年反共救國團	437 萬	437 萬	0
4	世界反共聯盟中國分會 亞洲人民反共聯盟中國總會	14 萬	14 萬	0
5	中央通訊社	801 萬	801 萬	0
總計		3,405 萬	3,012 萬	393 萬

統計時間：108 年 1 月 31 日